

# 用 電 關 係 切 結 書

有關本人申請花蓮縣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其裝設地址用電戶\_\_\_\_\_  
君與本人為\_\_\_\_\_關係，如有虛偽情事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花蓮縣政府

具 書 人：

(簽名蓋章)

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